

固原市原州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原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部门预算——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贯彻实施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执行国家、自治区、固原市、原州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战略、方针和政策; 建立健全发展规划体系; 拟定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 组织编制、审核、审批区域规划和重点专项规划; 衔接、平衡、优化各主要行业和产业的发展规划; 受原州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人大提交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及相关重大事项的报告。

(二) 负责检测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 承担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的责任, 发布经济信息; 统筹协调经济社会发展, 提出国民经济发展速度、总量平衡和结构调整的逾期目标及调控政策建议; 负责汇总分析财政、金融及经贸流通领域发展的政策建议; 与有关部门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负责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 提出重要物资、商品总量平衡的建议; 指导监督重要物资和商品储备、轮换和投放, 引导和调控市场; 承担上级国民经济动员主管部门和区国民经济动员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三) 承担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的责任, 组织拟订综合性经济体制改革方案; 协调有关专项经济体制改革问题, 会同有关部门搞好重要专项经济体制改革之间的衔接; 承担原州区内陆开放型经济试验区建设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四) 承担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责任; 负责规划

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统筹安排政府投资项目和建设资金，负责编制和上报自治区规定需报批的建设项目及权限内属于政府投资的重大建设项目及批准后的协调工作；协调指导政策性、金融性资金使用方向；衔接国家和自治区项目资金（专项资金），负责非经营性政府投资项目代建制的监督管理；提出城镇化发展政策建议；监督、管理原州区招标投标工作。

（五）提出全区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和产业发展战略规划的建议；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负责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的重大问题并衔接平衡相关政策，做好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衔接平衡；参与拟订发展循环经济、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规划及政策措施。

（六）组织拟订社会事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参与拟订教育、文化、卫生、医疗、民政、住房城乡建设和交通等发展政策，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提出促进就业、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协调社会事业发展和改革的重大问题及政策。

（七）研究提出农村经济发展战略、体制改革及有关政策建议，协调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的重大问题；会同有关部门研究提出农村经济发展速度、总量平衡、结构调整目标及政策建议；提出农村、农业重大建设项目布局建议并协调实施；拟定可持续发展战略；组织相关部门实施区域协调发展及西部大开发战略的总体规划和政策措施；提出建立健全生态补偿机制的政策措施，引导和促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

（八）拟定全区社会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结构与方向，组织

拟定固定资产项目节能评估、审查的政策和措施；负责企业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

（九）研究提出全区能源发展战略和政策建议，拟定能源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按规定权限审核、核准备案能源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组织协调能源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建设和能源科技推广；负责煤炭、天然气、电力等能源行业管理；研究提出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目标建议，衔接能源生产建设和供需平衡；指导协调农村能源发展工作；承担能源管理综合业务，组织能源合作和交流。

（十）贯彻执行粮食流通和粮食储备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提出全区粮食宏观调控、总量平衡以及粮食流通的中长期规划、计划的建议；负责全区粮食供求平衡、粮食流通市场建设和粮食产业化发展；对辖区内从事粮食收购、储存、运输活动和政策性用粮的购销活动进行行政执法监督检查。

（十一）负责全区物价管理工作。负责拟定价格管理的政策和价格工作的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建立全区重要商品价格指数体系和价格监测、预测、预警系统及监控机制；收集、汇总、分析、发布各类重要商品价格信息；负责价格调节基金的使用、管理和监督；开展列入成本监审目录和价格听证目录的商品和服务价格的成本监审工作；组织纳入区政府定价目录的价格听证工作；开展全区价格鉴定、认证工作。

（十二）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我局内设 8 个岗位。即：综合办公室、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岗

位、投资管理岗位、农村经济岗位、产业发展岗位（含服务业发展）、社会事业管理岗位、价格管理岗位、粮食行业管理岗位。

3、单位级别为正科级。现核定人员编制 16 名（其中原州区价格监督检查所行政编制 3 名），原粮食局 4 名全额预算参公事业编制，后勤服务事业编制 4 名，物资储备中心全额预算事业编制 6 名，共核定编制人数 30 名。年底实有人数 37 人，调出 1 人，调入 1 人，三支一扶、西部计划、事业单位实习生 6 人。

原州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3 年部门预算——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本年收入	731.19	一、本年支出	731.19	731.19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31.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0.77	540.7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94	83.94	
		(九) 卫生健康支出	25.75	25.75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八) 住房保障支出	80.73	80.73	
		(十九)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 其他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二、年末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731.19	支出总计：731.19			

注：支出预算功能科目各单位根据本单位实际据实填写，其他科目删除。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2年 执行数 (决算 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与2022年 执行数(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增减额	增减%
2010401	行政运行	553.64	520.36	520.36		-33.28	-6.01%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8.98				-8.98	-1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6.82	20.40	20.40		-26.42	-56.43%
2210203	购房补贴	59.37	33.64	33.64		-25.73	-43.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7.55	57.38	57.38		-10.17	-15.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64	26.56	26.56		-31.08	-53.9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77	3.39	3.39		-5.38	-61.3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3.21	22.35	22.35		-0.86	-3.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34	47.09	47.09		-12.25	-20.64%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87.64				-87.64	-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		基本支出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总计		642.95	613.95	29.00
301	一、工资福利支出	661.14		
30101	基本工资	147.08	147.08	
30102	津贴补贴	167.07	167.07	
30103	奖金	189.89	189.8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38	57.3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56	26.5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35	22.3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1	1.8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1	1.91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09	47.09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	0	
30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33.44		33.44
30201	办公费	10.4		10.4
30202	印刷费	3		3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20		0.20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0.60		0.60
30207	邮电费	0.7		0.7
30208	取暖费	2.40		2.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5.0		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50		0.50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0.50		0.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4.84		4.84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3		0.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		5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61	36.61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9	30.39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5.93	5.93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0.29	0.29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10	四、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731.19	一、行政支出	731.19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31.19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731.19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二、事业预算收入		二、事业支出	
其中：非同级财政拨款（科研及辅助活动）		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非同级财政拨款支出	
三、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三、经营支出	
四、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四、上缴上级支出	
五、经营预算收入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债务预算收入		六、投资支出	
七、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七、债务还本支出	

八、投资预算收益		八、其他支出	
九、其他预算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731.19	本年支出合计	731.19
十、上年结转		九、年末结转结余	
(1) 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转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十一、上年结余		(3) 非财政拨款结转	
(1) 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非本级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 非财政拨款结余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其中：本级横向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非本级财政拨款		(5) 专用结余	
(3) 专用结余		(6) 经营结余	
(4) 经营结余			
收入总计	731.19	支出总计	731.19

八、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本年支出 合计	行政支 出	事业支出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投资支出	债务还本 支出	其他支出
2010401	520.37	520.37							
2010499	0	0							
2019999	20.40	20.40							
2210203	33.64	33.64							
2080505	57.38	57.38							
2080506	26.56	26.56							
2101103	3.39	3.39							
2101199	22.36	22.36							
2210201	47.09	47.09							
2220199	0	0							

原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原州区发改局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3 年原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731.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31.1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731.19 万元，其中：行政运行 520.37 万元、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40 万元、购房补贴 33.6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38 万元、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56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3.39 万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2.36 万元、住房公积金 47.09 万元。

二、关于原州区发改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情况

发改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31.1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安排支出 731.19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 0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决算数 948.94 万元）减少 217.75 万元，下降 22.95%。

人员经费 697.7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47.08 万元、津贴补贴 167.07 万元、奖金 189.89 万元、社会保障缴费 110.01 万元、生活补助 5.93 元、住房公积金 47.09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68 万元；

公用经费 33.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0.4 万元、印刷费 3 万元、电费 0.6 万元、邮电费 0.7 万元、手续费 0.2 万元、维

修维护费 0.5 万元、劳务费 0.5 万元、取暖费 2.40 万元、差旅费 5 万元、工会经费 4.84 万元、其他交通费 0.3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 万元。

(二) 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发改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 0 万元。

三、关于发改局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发改局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 2022 年减少 0.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减少 0 万元，公务接待费减少 0.5 万元。

四、关于发改局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发改局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五、关于发改局 2023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发改局 2023 年收入总预算 731.1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731.19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支出总预算 731.1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731.19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本年收入包括：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731.19 万元，占 100 %；事业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债务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非同级财政拨款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投资预算收益 0 万元，占 0 %；其他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

本年支出包括：行政支出 731.19 万元，占 100%；事业支出 0 万元，占 0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投资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占 0 %；其他支出 0 万元，占 0 %。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发改局本级及所属 1 个行政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3.4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31 万元）增加 2.44 万元，增加 7.29%。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我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计 1.52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改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房屋 11185.37 平方米，价值 1143.45 万元；土地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办公家具价值 31.94 万元；其他资产价值 197.92 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无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2023 年发改局无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发改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地方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与上划中央、自治区的收入相加称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即税收收入（含上划中央、自治区的收入）、一般公共预算非税收入（含上划中央、自治区的收入）的总和。

2、**地方财政收入**：即按照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直接缴入我区金库的地方固定收入和中央、自治区与地方共享收入中地方分享收入部份。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规定，地方财政收入分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基金预算收入两部分。

3、**公共财政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实行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财政收入，扣除基金预算收入和预算外收入外，地方政府可统筹安排使用的财政收入，包括各项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专项收入、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其他收入等。

4、**公共财政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按照新的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外交支出、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交通运输支出、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商业服务业等支出、金融支出、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粮油物资储备支出、预备费、国债还本付息支出、其他支出等。

5、财政转移支付：主要是指在既定的政府间支出责任和收入划分框架下，通过财政资金在各级政府之间的无偿拨付以弥补财政纵向和横向失衡、校正辖区间外溢、稳定宏观经济、促进区位效率、实现其他非经济目标的一项财政资源再分配制度。现行财政体制下，转移支付主要分为财力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两类。

6、同比增长：即同口径较上年增长的简称。为客观、科学地反映年度间财政收支增长变化情况，而将年度间预算指标中由于财政体制调整、国家收支政策变化等形成的一次性因素和其他不可比因素进行调整后计算的增长比例。

7、上年结余：按现行预、决算管理制度规定，预算年度的收入之和（当年地方财政收入、税收返还、上年结余、上级补助收入、下级上解收入），减去支出之和（当年财政支出、上解上级支出、补助下级支出）后，形成的年终财政结余称为滚存结余。滚存结余由结转项目结余和净结余构成。上年度的滚存结余为下年度的上年结余。

8、结转项目结余：是指在上一预算年度内的项目未全部完工或支出计划未实施，预算已安排而不能在当年实现财政支出，需在下一年度继续安排的项目支出。

9、净结余：是指预算年度的滚存结余扣除结转项目结余后的余额。若是正数即为净结余，若是负数即为赤字。

10、部门预算：又称“部门综合预算”，是指纳入预算管理的部门根据其履行职能的需要，按照内容全面、完整、项目确定、明细、定额科学、公平，程序规范、透明的原则要求，统一编制反映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的综合预算，即一个部门一本预算。

11、财政经常性收入：是指政府以社会公共事务管理者身份取得的、每个财政年度都能连续不断、稳定征缴的财政收入，主要包括三个方面：一是地方财政的部分一般预算收入（不含城市维护建设税、按体制上解的城镇土地使用税、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国有企业计划亏损补贴、行政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非正常收入等）；二是中央、省核定的增值税及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及出口退税基数返还收入；三是中央、省通过所得税分享改革增加的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收入。